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
(2021 年度)

企业名称: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821MA6K9J6R6P

报告年度: 2021 年

编制日期: 2022 年 03 月 01 日

承 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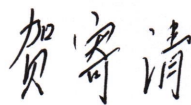
本人承诺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 2021 年度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企业负责人（签字）：
2022 年 2 月 28 日

本人承诺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 2021 年度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中环保信息及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特此承诺。

主管环保工作负责人（签字）：
2022 年 2 月 28 日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

2021 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和《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关于印发《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格式准则》的通知要求，现将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 2021 年度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如下：

一、企业基础信息

普洱制盐分公司的前身是磨黑盐矿，2016 年 12 月 27 日新成立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分公司位于云南省普洱市宁洱县磨黑镇境内，位于北纬 23°08′—23°10′、东经 101°08′—101°10′ 之间。矿区面积 1.2 平方公里，矿山采用钻井水溶采卤法，精制盐采用真空制盐工艺生产，主要生产精制食用盐和工业用盐，现有制盐装置投产于 2016 年 10 月，采用国内先进、成熟的真空制盐技术，全自动化控制，日生产能力 500t，年实际生产能力 15 万吨，盐矿资源丰富，是云南省四大盐矿之一，被称为“滇南盐都”。

单位名称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821MA6K9J6R6P	企业负责人	李跃新
注册地址	云南省普洱市宁洱县磨黑镇	生产地址	云南省普洱市宁洱县磨黑镇
行业类别	采盐、锅炉、盐加工	企业性质	国有企业

企业联系人	王浩	联系方式	13887949720
是否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	☐ 是 ☒ 否	是否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主要产品	精制盐	设计规模	10 万吨/年
生产工艺	矿山卤水采用钻井水溶采卤法开采工艺，精制盐生产采用真空制盐工艺。		

二、企业环境管理信息

（一）排污许可情况

企业 2019 年 12 月 20 日从普洱市生态环境局获取排污许可证，编号为 91530821MA6K9J6R6P001R，有效期限自 2019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9 日止，主要许可事项为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物达标排放。

（二）环境保护税缴纳情况

2021 年缴纳环境保护税 14.4736 万元，其中废气缴纳 14.0940 万元，废水缴纳 0.3796 万元。

（三）投保环境污染责任险信息

2021 年购买了环境污染责任保险，保险单号为 AKUM01B59621QAAAAA1 I。

（四）企业环保信用等级

2021 年度企业环保信用自评等级：良好。

三、污染物产生、治理与排放信息

（一）污染防治设施信息

污染防治设施	产污环节	处理的污染物	排污口的名称及编号
--------	------	--------	-----------

名称			
双碱脱硫系统	锅炉运行	SO ₂	锅炉烟气总排放口 DA001
袋式除尘系统	锅炉运行	烟尘	锅炉烟气总排放口 DA001
烟囱	锅炉运行	SO ₂ 、烟尘、NO _x	锅炉烟气总排放口 DA001
脱硫废水处理系统	锅炉烟气脱硫产生	悬浮物、硫化物、pH、总镉、总铅、总汞、氟化物、COD _{Cr} 、总砷	脱硫废水排放口 DW001
生活废水处理系统	厂区员工生产活动产生	悬浮物、硫化物、pH、氨氮、动植物油、COD	生活废水排放口 DW002

(二) 2021 年非正常运行情况

2021 年 7 月 1 日 0~9 时,分公司锅炉因炉膛结焦而停炉,锅炉期间烟气氧含量增高,导致烟气自动在线监测二氧化硫折算值上传数据超标 9 小时。

(三) 烟气自动在线第三方运维信息

CEMS 运行维护单位: 云南晓清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 水污染物排放相关信息

排放信息 类别	排污口 数量 (个)	全年排放 总量(吨)	年度平均值浓度 (mg/L)	是否安装 在线自动 监测设备	是否与环 保部门联 网
脱硫废水	1	6239	氟化物 0.18, 化学需氧量 132.0, 总铅 0.229, 总砷 0.002, 总镉 0.075, 悬浮物 22.0, 硫化物 0.009, 总汞 0.00009。	否	否
生活废水	1	未统计	五日生化需氧量 27.2, 悬浮物 80.0, 磷酸盐 0.76, 化	否	否

			学需氧量 138.0, 色度 32.0, 总磷 0.78, 氨氮 23.8, 动 植物油 0.006, pH 值 7.19。		
--	--	--	--	--	--

(五) 大气污染物排放相关信息

排放信息 类别	排污口 数量 (个)	全年排放总量 (吨)	年度平均值浓度 (mg/m ³)	是否安装 在线自动 监测设备	是否与环 保部门联 网
有组织	1	二氧化硫排放 35.62 吨; 氮氧 化物排放 27.53 吨; 烟尘排放 1.59 吨。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实 测值: 263.03, 折算值: 289.65, 氮氧化物实测 值 208.12, 折算值: 206.77, 烟尘实测值: 11.93, 折算值: 14.96。	是	是
无组织		颗 粒 物 排 放 0.09。	0.218	否	否

(六) 2021 年生产情况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全年实际生产 215 天, 停产 150 天。

1. 废气: 废气安装有自动在线监测设备 (CEMS), 全年监测 365 天, 7 月 1 日因炉膛结焦而停炉, 导致锅炉氧含量高导致二氧化硫折算值上传数据超标 9 个时段。2021 年共委托普洱恒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开展 4 次自动在线设备比对性监测: 按照 (HJ75-2017)《固定污染源 (SO₂、NO_x、颗粒物) 排放连续监测技术规范》开展比对性监测共 4 次, 监测结论: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 SHF20-25/400 锅炉废气排放口烟气自

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 SHF20-25/400 锅炉废气排放口烟气自动在线监测设备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含氧量、烟气流速、烟气温度六项指标比对结果合格。监测报告编号：普恒检字〔2021〕第 079 号、普恒检字〔2021〕第 232 号、普恒检字〔2021〕第 402 号、普恒检字〔2021〕第 648 号。

2021 年开展自行监测共 4 次，达标 4 次，无超标情况。委托普洱恒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每季度一次)对烟气中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林格曼黑度、汞及其化合物进行现场检测，各项污染因子检测结果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标准限值。监测报告编号：1 季度普恒检字 2021 第 64 号；2 季度普恒检字 2021 第 231 号；3 季度：普恒检字 2021 第 401 号；4 季度：普恒检字 647 号。

2. 废水：2021 年生产期间开展自行监测共 9 次，达标 9 次，无超标情况。委托普洱恒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到分公司对脱硫废水污染物进行现场取样检测 9 次，监测报告编号 1 月：普恒检字 2021 第 64 号；3 月：普恒检字 2021 第 166 号；4 月：普恒检字 2021 第 231 号；6 月：普恒检字 2021 第 344 号；7 月：普恒检字 2021 第 401 号；8 月：普恒检字 2021 第 488 号；9 月：普恒检字 2021 第 565 号；11 月普恒检字 2021 第 647 号；12 月普恒检字 2021 第 743 号。脱硫废水各污染因子检测结果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二级标准。

3. 噪声：2021 年委托普洱恒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开展厂界噪声监测 4 次，达标 4 次，无超标情况。检测结果均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监测报告编号：普恒检字〔2021〕第 064 号、普恒检字〔2021〕第 231 号、普恒检字〔2021〕第 401 号、普恒检字〔2021〕第 647 号。

4. 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资质信息

检测单位：普洱恒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拥有资质：营业执照；环境监测资质；法人身份证明。

（七）工业固体废物处置信息

1. 分公司 2021 年工业固体废物产生、贮存、流向和利用处置信息。

信息 名称	产生量 (吨)	贮存量 (吨)	流向	外置量 (吨)
锅炉运行产生到煤灰渣	11732	0	运往当地水泥厂回收利用。	11732
锅炉脱硫产生石灰渣	382	0	作为脱硫剂掺入燃煤投入锅炉二次利用。	382
卤水净化产生盐泥	1070	0	注回废弃井下溶腔内。	1070

2. 分公司工业固体废物处置场所类型、面积、累计贮存量和经纬度坐标。

分公司工业固体废堆渣场属二类贮存场，位于制盐车间锅炉房东面，东经 101°10′11″，北纬 23°10′06″；面积为 150 m²，产生的工业固废当日运走处置。

(八) 危险废物的产生和利用处置信息

1. 名称、废物代码、主要有害成分、危险特性等情况

名称	废物代码	主要有害成分	危险特性	产生量 (kg)	贮存量 (kg)	处置方式
废矿物油	HW-08	烃类混合物	易燃性、 腐蚀性	446	0	委托
废弃化学试剂	HW49	氮、磷、硫、 钾、氯	毒性、腐 蚀性	150	0	委托

2. 废矿物油委托处置单位及资质：云南宇康再生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宁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经营废矿物油经营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821MA6KNQLKX8）、普洱市生态环境局宁洱分局颁发的云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NE530821001）。

3. 废弃化学试剂委托处置单位及资质：曲靖天朗嘉华恩萨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该公司持有师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经营废矿物油经营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0323MA6NCU313P）、云南省生态环境厅颁发的云南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证书编号：Y5303230165）。

4. 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号（过期化学试剂）：LD-53082120211125680001。

5. 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场所或设施的面积和经纬度坐标

废矿物油暂存库、过期化学试剂暂存库位于分公司制盐车间，东经 101°9′11″，北纬 23°9′06″；废矿物油暂存库面积为 50 m²，过期化学试剂暂存库面积为 40 m²。

(九) 厂界噪声排放信息

监测点位置	监督点位数量	排放限值	执行标准	实际排放值
围绕厂界东 南西北 4 个 点位	4 个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	昼间 54.96db (A); 夜间 45.60db (A)

2021 年委托普洱恒德环境咨询有限公司开展厂界噪声监测 4 次，检测结果均值为：昼间 54.96db(A)，夜间 45.60db(A)。监测报告编号：普恒检字[2021]第 064 号、普恒检字[2021]第 231 号、普恒检字[2021]第 401 号、普恒检字[2021]第 647 号。

(十) 碳排放信息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 2021 年碳排放量为：39340 吨。

四、生态环境应急信息

(一)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备案机关、备案编号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按要求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第 2 次取得普洱市

生态环境局宁洱分局备案（备案编号：530821-2020-008-L）。

（二）现有生态环境应急资源

名 称	型 号	数 量	贮存地点	用途	购买时间
救援小客车	五菱	2	机关办公区	伤员救治	2019 年
拖拉机		1	采卤井场	应急物资运输	2018 年
应急照明灯	SH-BLZD -I1RE3W	20	各生产现场	照明	2018 年
无线对讲机	A66	8	采卤净化组、蒸 发控制室	通信	2019 年
潜水泵		2	矿山修理室		2021 年
废油回收油桶、 砂石及工具		1	矿山修理室	回收废油	2020 年
废液回收应急池		10	矿山井场、制盐 脱硫区域	回收废液	2019 年

（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情况

2021 年 4 月 23 日，企业组织了《卤水泄漏专项应急预案》现场演练。

五、生态环境违法信息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 2021 年内未受到任何生态环境行政处罚。

六、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普洱制盐分公司制定了 2021 年度环境排放自行监测方案，严格按方案开展环境排放监测工作，年终编制了自行监测年度报告，方案和年报均向属地环保部门进行了备案。

附件：1.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 2021 年度自行监测方案

2. 云南省盐业有限公司普洱制盐分公司 2021 年自行监测年度报告

